难忘哥哥少年的往事

阅读提示

我和哥哥都已步入古稀之年,却难忘少年时的诸多往事。

忆往昔

哥哥大我两岁,今年七十五。一辈子耕耘在家乡的土地上。家乡为古村落,有669户1867人。上世纪九十年代与本世纪初叶,爱干实事的他,任村党支部副书记,连续高票当选为村委会主任,为县第八届人大代表。他只有初中文化程度,但酷爱阅读,如今任村老年协会会长,每月给会员上一次大课,竟然还有一批居住在县城的退休人员返乡听课,成为他的忠实粉丝。

我和哥哥从小跟着母亲在农村长大。回忆儿时的哥哥,表现就不一般。那时,喜欢抓鱼的我们,常拿着鱼网到大溪边去遛遛。记得我5岁那年的一天,我俩驻足在筑有水碓房的溪岸,见小鱼聚集在水碓出水口冒泡泡,密密匝匝。正看得入迷,蓦地,有两条大鲤鱼窜出,呈现出跃龙门之势,我头脑一阵发热,突然大叫起来:"哥哥,大鱼!快去抓!"下意识猛地一掌,竟将哥哥推下溪岸。结果,大鱼非但没有抓着,哥哥的左腿却被岸石划出一道长长的口子,鲜血直流。那一刻,自知闯了大祸的我,非但没有及时去救他,竟吓得快快躲了起来,不敢回家吃中饭。事后,在场的小伙伴告诉我,受伤的哥哥没有哭,忍着痛,自个儿慢慢爬到岸上,被人搀着到诊所包扎伤口,竟没有责怪我这位弟弟的意思;后来,还瘸着因我而伤的腿,和妈妈一起,到处寻找我的下落。哥哥此类的"老大风范",从小犹存,使我感动!

等到上小学,害怕读书的我,被妈妈和隔壁婶婶抬着进教室,婶婶的右手胳膊还被大吵大闹的我咬了一口,面对我的无理,气得妈妈破天荒打了我两个巴掌;而懂事的哥哥,向来就喜欢读书,认真、刻苦、好学,成绩在班上独占鳌头,频频得到老师的表扬。记得小学四年级,哥哥的作文《记大院后水库》就被老师在班上朗读,文中能用上"车水马龙""熙熙攘攘""一泻千里""人来人往"等等成语,文句通顺优美,深为老师和同学称赞。首段是这样写的:"大院后有一座寺庙,一条溪流从上而下,岸边是广阔的田野与丘陵,被群山环抱;庙前狭窄的出口处,有两座对峙的大山,靠得很近,远远望去,似乎卡住了溪流。肚大口儿小,真是一个做水库的好地方。"

读小学时哥哥各科成绩优秀,且口头表达能力强,已初露出画画和表演的才能。每次学校举办演讲比赛或故事会,他都会代表班级上台,为集体争光。年轻的美术老师说哥哥有画画的天赋,说不定以后可以成为画家呢;他画的"鸳鸯嬉水图",贴在家中的墙壁上,栩栩如生,让图画课成绩勉强及格的我羡慕不已。1958年,村里搞"大跃进"的文艺宣传演出,由学校选送的"赶超大英帝国"小品曾轰动一时,剧中那位头戴高高礼帽、嘴里叼着烟斗、手中拄着拐杖之英国佬的扮演者,就是我哥哥。他那滑稽的动作、诙谐的语言和逼真的脸谱,逗得观众捧腹大笑。

我小学三年级、哥哥五年级时,我俩竟在同一个复式班上课。一日课外,我与同桌因其在课间摇动课桌不让我安心做作业而争吵,气头上一拳打过去,弄得他鼻血直流,哇哇大哭。出手后,我便任性地冲出教室,撒手不管。哥哥见此情景,班主任又不在旁,就急忙自个儿跑过去,快快掏出口袋里的手帕,小心把他的鼻血揩干,然后用绵纸将他的鼻孔塞上。事后,班主任就此事在课堂上还表扬了我哥哥。在哥哥的撮合下,两个淘气鬼竟成了好朋友。

如今,我和哥哥都已步入古稀之年,却难忘少年时的诸多往事。

(市区 潘思斌 73岁)

老年文苑

咏桂

(一)
寒风裹雨绵,桂子泪珠连。
长望金轮出,香飘百里川。
(二)
雨停霜降日,桂子溢芬香。
最是迷人处,怡然醉未央。

(莲都 陈剑鸣 72岁)

游大港头

画艇悠悠飘港口。
芦塘悄悄落天鹅。
翩翩彩蝶沾花露,
闪闪金鱼跃碧波。
叶绿芯红蜂喜舞,
山青水秀燕欢歌。
暖风吹得乡村醉,
夏日芙蓉赏客多。

(市区 朱德华 70岁)

经世感言

酷爱读书又喜欢麻将的人估计不多,因为读书的乐趣实在太大了,哪舍得将如此大把的宝贵时光,耗费在麻将桌上?酷爱麻将又喜欢读书的人肯定极少,因为麻将的诱惑实在太强了,其中有些人已到了一日不玩,几乎无法度日的地步!俗话说,萝卜青菜,各有所爱。谁也不能说服别人放弃自己之所爱。但是,原先基础相仿的两个人,一个爱读书,一个爱麻将,过了三年,五年,八年,十年,相互之间的涵养,谈吐,气质,风度,势必会形成天壤之别,再也不能同日而语了!

(龙泉 徐龙年 78岁)